

证券代码：832375

证券简称：宝达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宝达股份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胜利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9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847,42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9%。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1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沈胜利、孙大毛、吕国华、苏州恒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该议案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因此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 41,832,424 股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沈孝梅未出席本次会议，未就上述审议事项委托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 (二) 审议通过《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847,4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9-005

江苏宝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5日